

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3、4樓

承辦人：廖敏淳

電話：03-3322101#6328

電子信箱：1005965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社障字第11100888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200J_1110088852_ATTACH1.docx、
376735200J_1110088852_ATTACH2.png)

主旨：為配合本局111年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系列活動，促進社區
民眾對身心障礙者尊重與認識，請貴機關協助於所屬電子
看板或LED燈播放宣導標語及宣傳海報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111年國際身心障礙者日表揚活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上檔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2月3日止，並惠予提供播送紀錄表及照片，免備文以電子郵件逕復本局承辦人。
- 三、檢送本局宣導標語、宣傳海報及播送紀錄表1份，請協助身心障礙者日活動公益託播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社會局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
本府地方稅務局各分局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人民團體科)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老人福利科)、桃園市
政府社會局(兒童及少年福利科)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兒童托育科)、桃園市
政府社會局(社會工作科)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社會救助科)、桃園市政府社
會局(婦女福利及綜合企劃科)

電子公文
2022/09/26
16:51:27
交 換 章

輔導室 111/09/26 17:04



1110006809

有附件